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04月19日通过书面及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04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振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工商行

政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行的前提下，拟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8,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本公司 2020 年 0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0 年 05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4月25日